

## (上接B062版)

（一）登记记者 经办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和受托人身份证件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应出示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的授权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不能出席的，应出示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和受托人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用邮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或登记表须附上股东1,2项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出席会议时请将原件带至会场。

（二）登记时间 2025年6月10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 上海市徐汇区漕宝路401号1号楼十一层董事会办公室。

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参会人员须于会议预定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不会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5月21日，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聘请安永香港为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审计机构。

（四）会议费用 本公司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往返交通费、食宿等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五）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1-61989966；传真：021-54970976；电子邮件：ir@lqtech.com；联系人：周良晶；特此公告。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住所(址): 委托人邮编:

委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人电子邮箱:

委托人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委托